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精选层挂牌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一期)



二零二一年五月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2021 年 1 月 30 日，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与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行股份”或“发行人”或“公司”）签订了《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向贵局报送了知行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备案申请文件。

根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安排，在此辅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进行了相关的辅导，协助和督促发行人规范运作，现将自辅导备案登记日至本报告出具日（下称“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报告期辅导工作概述

本阶段，开源证券联合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对知行股份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包括对其历史沿革、公司治理与独立性、董监高、业务和技术及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深入调查分析，在此基础上，对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了辅导培训。

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采取集中培训、保荐机构与其他中介机构现场指导、业务沟通、案例分析等为主，辅导对象自学为辅的方式开展。

（二）辅导时间

本辅导期（第一期）的辅导工作为自贵局受理辅导备案材料起即 2021 年 2 月 3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三）辅导机构、辅导人员组成及变动情况

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针对发行人的辅导工作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小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肖如球、陈赟、洪漫满、李一想、林琳、杨森。其中，肖如球、陈赟为保荐代表人，肖如球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辅导期内，为了更好地辅导企业，辅导小组成员有变化，新增项目组成员彭世超、张远东、侯朝海。

上述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还有：北京德恒（成都）律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为知行股份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发行人律师和申报会计师，为本次辅导的专业辅助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对知行股份进行专业辅导并在项目日常工作中对发行人共同进行规范指导。

（四）接受辅导的人员

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五）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1、辅导的主要内容

（1）协助并督促发行人制定适于精选层挂牌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精选层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定信息披露管理责任人，建立精选层挂牌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文件及时提交保荐机构审阅的机制；

（2）核查发行人在公司设立、改制、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核查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核查发行人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的合法合规性，股份公司管理体系是否有效运转；

(4) 协助发行人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任职条件及权责、义务、工作制度；

(5) 协助发行人明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它关联单位中双重任职，财务人员不能在关联公司任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必须完全独立；

(6) 协助并督促发行人真正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产供销系统和控股股东分开并保证其独立完整性，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7) 核查发行人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商标、专利、土地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8) 协助并督促规范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规范发行人和主要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关系及交易行为；

(9) 协助并督促发行人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10) 协助并督促发行人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

(11) 协助并督促发行人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12) 协助发行人学习公开发行说明书、发行公告、精选层挂牌公司持续信息公开制度、内容及管理。

2、辅导方式

主要辅导方式有集中授课、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经验交流会和案例分析等；本期，辅导机构已组织发行人完成证券相关法规规章的现场培训。

保荐机构在查阅、研究、分析知行股份提供的书面资料的基础上，采取讨论交流、询问访谈等调查的方式了解发行人存在的问题事项情况；并就存在的问题召开协调会，进行会谈研讨提供专业意见，在对整改的原则、方式、内容进行深入的研究后，与公司讨论协商确定整改方案；并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督促发行人进行整改，持续跟进整改实施的进展情况。

3、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保荐机构制定的辅导计划得到了较好的执行，达到了预期效果。

（六）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保荐机构与知行股份均严格履行了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

（七）辅导对象按规定和辅导协议参与、配合保荐机构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对本次辅导工作给予了足够重视，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律师和会计师对辅导工作的安排和开展，协助推进尽职调查工作；在遇到问题以及与规范运作相关的问题时，主动与辅导机构探讨解决方法；对辅导机构提出的有关规范运作的建议高度重视并积极落实。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一）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研发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能够对各自负责的工作做到勤勉尽责。

（四）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各项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都严格遵循了法定的程序。

（五）内部控制制度和约束机制的有效性评价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已建立了公司治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待进一步加强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三、辅导对象在报告期的最新情况

（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监事变动情况

辅导期间，发行人存在变更监事的情况。

2021年4月22日，发行人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同意黄强辞去监事职务，任命刘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辅导期间，发行人存在增加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1年4月2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任命邸晓娟、吴珊为公司副总经理，任命彭仕军为公司总工程师。

四、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一）尚未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评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知行股份已完成本次募投项目的政府部门备案或核准，尚未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尚未获得环评批复。公司已成立专门小组，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尽快完成募投项目相关环评手续。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拟募投项目智慧海绵城市新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所属地块尚未履行招拍挂程序、尚未办理土地权属证书。

根据发行人与成都市金堂县管委会签署的《合作协议》，该地块已经意向性出让给公司，且公司已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项目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121-42-03-249904】FGQB-0087）、《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金地字第5101212018202018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510121202031195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510121202102090201)。公司已成立专门小组,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尽快完成募投项目用地的相关手续。

(三) 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知行股份已按照精选层公司的要求初步搭建起内控体系。未来,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完善公司内控执行,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五、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对发行人的辅导过程中,保荐机构辅导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规定的辅导义务,有效执行了辅导计划,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治理,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的全力配合下,辅导小组与各中介机构通力协作,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
的签章页）

